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贵州省黔南州委员会(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二、2023 年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二) 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 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五) 项目支出安排说明

(六)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四、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公开表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 (六)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 (七)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转经费明细表
- (八)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 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一)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 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委员会（以下简称“共青团黔南州委”）是财政全额拨款的人民团体和群众团体机关。

(2)业务范围：指导全州共青团组织发展和团员队伍管理、教育工作；培养、树立、宣传全州各条战线上的各类优秀青年典型；负责组织指导全州共青团和青少年工作的宣传报道；宣传党的方针、政策，负责全州青年志愿者工作；负责开展全州青少年外事工作，加强对全州青年社团的指导和管理。指导全州团组织围绕提高青年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文化技术素质开展工作；组织青年职工开展各种形式的生产经营管理、岗位成才、科技开发、思想教育和文化活动；组织农村青年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和实用技术，培养农村青年星火带头人，带领农村青年脱贫致富，全面推进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负责青工战线岗位能手、岗位练兵、岗位成才等活动；负责监督执行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处理和协助处理侵害青少年权益的问题；指导全州大中专院校共青团的思想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实践和科技活动等工作，指导全州中学的共青团工作；负责全州“希望工程”的实施、管理

和监督工作，开展希望工程宣传教育、帮扶助教活动；指导全市少先队工作，负责少先队组织的思想政治教育，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有利于少年儿童成长的活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共青团黔南州委部门预算单位包括：1个行政机构(团州委，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和1个事业单位（州青少年活动发展服务中心，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单位财务由团州委统一核算。

内设机构设置，团州委共4科（室）：办公室、团务部、组织部、青少年活动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共青团黔南州委总编制人数:18人，其中行政编制13人、事业编制5人。2022年末实有在职人数15人，退休0人，离休0人。

单位名称	编制数	实有人数			
		小计	行政人数	事业人数	离退休人数
共青团黔南州委	18	14	10	4	0
合计	18	14	10	4	0

二、2023 年预算安排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我部门预算收入合计 338.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8.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性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338.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38.60 万元，按支出方向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4.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88 万元，农林水支出 1.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34 万元。

2023 年收支总额与 2022 年相比，减少 218.6 万元，下降 39.23%。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 22.12 万元，公用经费减少 7.82 万元；二是项目支出减少 232.9 万元。总体经费减少 218.6 万元。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 33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8.6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款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事业性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部门收入的 0%。

2023 年收入总额较上年减少 218.6 万元，下降 39.23%，主要原因：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减少 218.6 万元；二是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性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预算收入。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 33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38.6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事业性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

2023 年支出总额较上年减少 218.6 万元，同比下降 39.23%，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 22.12 万元，公用经费减少 7.82 万元；二是项目支出减少 232.9 万元。总体经费减少 218.6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按功能科目类级区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4.05 万元，占总支出 83.89%；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出 21.02 万元，占总支出 6.21%；卫生健康支出 12.88 万元，占总支出 3.8%；农林水支出 1.32 万元，占总支出 0.39%；住房保障支出 19.34 万元，占总支出 5.71%。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3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33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4.0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3.8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6.21%；卫生健康支出 12.8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8%；农林水支出 1.3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39%；住房保障支出 19.3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5.71%。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额与 2022 年相比，减少 218.6 万元，同比下降 39.23%。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 22.12 万元，公用经费减少 7.82 万元；二是项目支出减少 232.9 万元。总体经费减少 218.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338.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8.6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人

员经费增加 22.12 万元,公用经费减少 7.82 万元;二是项目支出减少 232.9 万元。总体经费减少 21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6.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5.74%;项目支出 82.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4.26%。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4.0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3.8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21%;卫生健康支出 12.8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8%;农林水支出 1.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0.39%;住房保障支出 19.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5.71%。

按支出经济科目类级区分:工资福利支出 220.89 万元,占总支出 65.24%;商品服务支出 115.37 万元,占总支出 34.07%;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34 万元,占总支出 0.69%。

按支出政府收支分类级区分: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61.29 万元,占总支出的 47.64%;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115.17 万元,占总支出的 34.01%;对事业单位是经常性补助 59.8 万元,占总支出的 17.66%;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34 万元,占总支出 0.69%。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256.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

增加；二是公用经费增加。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35.0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91.65%；公用经费支出 21.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8.35%。

人员经费构成情况，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1.29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68.63%；商品服务支出 13.83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5.88%；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7.56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24.4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34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1%。

公用经费构成情况，其中：商品服务支出 19.38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90.48%；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支出 2.04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9.5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4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一是降低接待标准；二是减少接待人次。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4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降低接待标准，减少接待人次。

2023 年度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率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
合计	0.94	0.5	-0.44	-46.81%	0.15%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0	0
二、公务接待费	0.94	0.5	-0.44	-46.81%	0.15%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0	0	0	0
1、公务用车购置	0	0	0	0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0	0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此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21.42 万元，较上年减少 7.82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减少了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福利费等三项预算经费支出，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其中，津贴补贴 2.04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52%；办公费 0.8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3%；水费 0.5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4%；电费 1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7%；邮电费 0.96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8%；差旅费 0.5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4%；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4%；劳务费 6.81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1.79%；工会经费 4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67%；其他交通费 2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34%；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78%。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3 年初，我单位国有资产原值 22.78 万元，累计折旧 15.32 万元，净值 7.47 万元（其中：土地、

房屋及构筑物 0 万元，通用设备 2.82 万元，专用设备 0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 4.3 万元，无形资产 0.3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66 万元，主要原因是打印机等通用设备报废减少 1.15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报废减少 1.51 万元。

（四）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2023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9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82.16 万元。（详见附表）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我部门（单位）2023 年主要完成 1、加强青年理想信念教育，引导广大青年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增强“四个自信”，进一步提高思想道德水平和文明素质。2、开展服务社会、呵护生态等各类青年志愿服务行动。保障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志愿服务对象的合法权益，鼓励和规范志愿服务，发展志愿服务事业，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社会文明进步。3、进一步提高全州青少年学法、知法、用法、守法、护法意识，加强青少年社会法制教育；采用专业社会工作方法，对黔南州青年进行专业化与个性化并举的社会工作服务，从而在有效满足黔南州青年社会需求、促进青年正向成长发展的同时，推动本地青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建设；4、开展五四、六一、一二九等青少年主题活动，搭建青年学习交流平台，增强青年综合素质，引导青年向上向善。5、建立和完善职务科技成果收益分配制度，高等院校、科研

院所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转化；6、通过创业青年经验分享会，让更多的创业青年学习和正确认识创业的目的；7、加大两地青年企业家的交流走访，搭建平台，双方寻找可合作的空间，真正达到“走出去，请进来”的目的。8、以贫困县、贫困村和建档立卡贫困户为扶持重点，依托广州发达城市消费群体的消费需求，引导鼓励电商企业建立电商服务平台，网上销售黔南农特产品及民族文化工艺品，通过“互联网+”的方式推荐宣传黔南旅游，拓宽贫困地区特色优质农副产品及民族文化工艺品销售渠道。9、培育基层农民青年骨干的专业技术水平，改变传统的生产经营方式，整合当地的优势资源，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和市场竞争力，带动贫困户的增产增收，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等工作任务。其中，将根据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要求，计划完成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项目、 少先队及青年志愿服务工作项目、青发中心阵地运转保障经费项目、 共青团黔南州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经费项目、青少年发展项目、组织建设经费项目、青少年活动经费项目、人才建设经费项目、 综合事务管理经费项目。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3 年，我部门项目支出预算为 82.16 万元，主要用于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开展的单位事业发展等方面，其中占比较大的主要有，一是共青团黔南州第十二次代表大会资金 24.8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30.19%；二是少先队及青年志愿服务工作资金 20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

出的 24.34%。

(六)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类项目支出。
3.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及未参改单位事业编制车辆开展公务活动产生的车辆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开展公务活动。
7.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本次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共含 15 张报表，主要如下：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 （六）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 （七）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转经费明细表
- （八）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一）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二) 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三)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公开附件。